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8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3月29日如期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福生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对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5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352,2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 0.3 元（含税），共计拟派发现金股利 10,566,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公司本年度拟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含《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关键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

公司《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独立董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